

证券代码：831858

证券简称：海誉科技

主办券商：华源证券

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黔灵山路 357 号德福中心 A5 栋 2 单元 14 层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农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651,64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6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4 人，董事李凡和张小松因工作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7 人，列席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对 2024 年的工作进行了战略性布局和展望。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任的立信中联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4】D-0907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关于做好挂

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为基础，结合对 2024 年经营环境的预期、2024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等情况，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的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101,784,554.73 元，实收股本总额 41,225,777.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亏损的原因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预案所指的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聘请的，与公司及其主要大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

津贴原则：津贴水平综合考虑独立董事的工作任务、责任等。

津贴标准：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月税前壹万元整，由公司统一按个人所得税标准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均由公司据实报销。

本预案规定的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得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本制度规定额外的独董津贴和未披露的其他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4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高于 2000 万的银行贷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2023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写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对2024年的工作进行了展望。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651,6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盈科（贵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黄思逸、冉韬韬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股东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合法、表决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贵州海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